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書香文化教育基金會 函

地 址：台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號5樓之1
聯絡方式：承辦人 劉明祥
電 話：02-33431283
電子信箱：service@shu-xiang.org

受文者：各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26 日
發文字號：(111)書香發字第 1111000004 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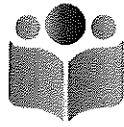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會辦理之「六大科技領域閱讀心得徵文」資料，請協助宣導並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以提昇教育水準與閱讀素養為宗旨，特規劃「六大科技領域閱讀心得徵文活動」，擬透過活動之辦理引發學子們對數位科技的興趣。
- 二、最新消息查詢及報名請利用下列網站：
 - (一) 活動網站：<https://sixtech.shu-xiang.org>
 - (二) 本會網站：<https://shu-xiang.org>

正本：各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

財團法人書香文化教育基金會



科技閱讀心得徵文 活動說明

壹、活動宗旨：

數位科技如 AI、區塊鏈、雲計算、大數據、邊緣計算、5G 應用等六大科技領域快速發展，改變了人們的生活模式，導致未來生活必須與數位科技深度融合。

書香文化教育基金會(以下簡稱本會)成立以來，一直以提昇教育水準與閱讀素養為宗旨，為配合數位科技的發展趨勢，特規劃「六大科技領域閱讀心得徵文活動」，希望透過科技閱讀，使高中職生與大專學生能對新興科技有基本的認識與瞭解，開啟學子們對數位科技的興趣，促使年輕一代對未來有更多想像，能善用數位科技，以創造更美好的生活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財團法人書香文化教育基金會。

參、徵文對象：

- 一、[高中職組]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。
- 二、[大專生組]：全國大專院校學生。

肆、活動時程：

- 一、公告及上傳截止日期：112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止。
- 二、得獎公告：112 年 4 月 10 日

伍、活動網站：

- 一、活動網站：<https://sixtech.shu-xiang.org>
- 二、本會網站：<https://shu-xiang.org>



陸、心得撰寫：

- 一、以 Google 帳號於活動網站註冊，完成報名。
- 二、於網站上傳至少一個以乾淨白紙手寫之 300 字(含)以上閱讀心得照片及推薦相關讀物(請敘明讀物名稱、作者、出版書局及出版時間)。
- 三、活動期間可重複登入上傳心得及推薦讀物。
- 四、閱讀心得須以手寫後拍照上傳圖片之方式進行，內容請尊重著作權，如有抄襲或違法情事發生，本會將取消其參賽資格，並依法處理。
- 五、閱讀心得上傳及讀物推薦完畢後，請填寫個人資料(真實姓名、手機號碼及電子信箱)，以利後續發放獎品。

柒、評選辦法：

一、評選委員：邀請具科技相關背景之產官學界專家擔任。

二、評選標準：

1. 內容正確性(25%)。
2. 文章易讀性(25%)。
3. 內容豐富性(25%)。
4. 領域相關性(25%)。

捌、獎勵辦法：

一、參加獎：完成一個(含)以上閱讀心得 300 字(含)以上之照片及相關欄位

(一)[高中職組]：LINE POINTS 200 點電子禮券乙份。

(二)[大專生組]：LINE POINTS 300 點電子禮券乙份。

二、佳作：各組 20 名

(一)[高中職組]：LINE POINTS 1,000 點電子禮券乙份及頒發獎狀乙紙。

(二)[大專生組]：LINE POINTS 1,500 點電子禮券乙份及頒發獎狀乙紙。

三、優勝：各組 5 名

(一)[高中職組]：Ipad 10 wifi 64G。(市價約 14,900)及頒發獎狀乙紙。

(二)[大專生組]：Ipad air wifi 64G。(市價約 19,900)及頒發獎狀乙紙。

四、得獎者將以簡訊通知，並同步公告完整得獎名單於「書香文化教育基金會」網站。

五、得獎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若有錯誤或遺漏，致使無法證明得獎者身分或無法寄送禮券及評選獎品者，以放棄得獎論。

六、獎項詳細內容與規格皆以實物為準，得獎人不得要求更換獎項或轉讓。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及終止本活動之權利，如有任何變更內容將公布於本會網頁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七、參加者之個人資料僅供聯繫、寄送禮券及評選獎品之用，本會將妥善保護參加者的個人資料。

玖、其他事項：

一、本活動各項規則已詳細載明於活動辦法中，參加者於參加活動時，即視同同意接受所有活動規則之規範。如有違反活動規則，本會得取消參加資格並依法處理。

二、本會得視情況延長辦理時間，屆時活動時程及得獎名單公告亦將相應調整，如有任何異動以本會網站公布為準。

- 三、請填寫真實個人資料，若因登錄資料不實或筆誤，致本會無法取得聯繫者，視同放棄本活動相關權利。
- 四、參加者應尊重評選委員之評選結果，對評選結果不得有異議。
- 五、本會擁有保留獎項、活動時程的修改權利，以及得獎資格審核之最終權利。
- 六、得獎公告將揭露參賽者之全名，不另行遮蔽。
- 七、本活動將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範。
- 八、本活動如遇其他不可抗力事由，得順延之；本會有權取消、終止、更改或暫停本活動；針對上開事宜，將公布於本會網站。